

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

本采购项目经评审确定贵单位为中标（成交）单位，请贵单位派代表于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，依据本项目采购文件、你方的投标（响应）文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。采购信息详见下表。

特此通知！

常州市武进区政府采购中心
2020年09月30日



采购项目名称	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网络安全设备
采购项目编号	武采询[2020]010号
采购单位名称	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（本级）
中标（成交）信息	由我中心组织的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网络安全设备项目，经评审确定贵公司为中标（成交）单位，分包1中标（成交）单位：江苏超艺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（成交）金额为：肆拾叁万叁仟元整人民币（¥433000元）
备注	

友情提醒：通过网站打印的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可直接对外使用，不需要再到采购中心盖章。